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真实反映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清查。经测试，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 11,384.79 万元（2020 年第一季度各类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详见公司 2020-22 号公告），2020 年第二季度核销各类资产原值为 9,641.24 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二〇二〇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对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各类资产进行清查，同意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对 2020 年半年度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为 11,384.7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增加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6.44			26.44			0.0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2,284.51	1,025.27	0.41	36.35	9,458.56		103,815.29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0.93	4.02					4.9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5,859.79	-87.36		116.81			95,655.61
存货跌价准备	57,452.30	10,304.36		762.63	20,460.34		46,533.6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752.70	13.84			162.22		5,604.3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2.15	4.91					167.0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029.48	28.41					3,057.88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含1年内到期)	447.49	90.49					537.98
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	400.58	0.84					401.42
商誉减值准备	7,190.65						7,190.65
合计	282,607.01	11,384.79	0.41	942.23	30,081.12	0.00	262,968.86

注1：本公告中所列出的汇总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公告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而非数据错误。

注2：因执行新收入准则，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对应期初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调整0.93万元至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本次计提资产减值金额为公司核算数据，未经审计。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及应收保理款等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上述金融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根

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变动情况，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本期计提信用减值准备金额 1,033.26 万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 1,025.27 万元，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02 万元，计提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87.36 万元，计提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和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金额 91.33 万元。

2、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304.36 万元。

3、其他各类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84 万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8.41 万元，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91 万元。

（四）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情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五）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各类资产减值损失影响本期利润总额为-10,442.56 万元，影响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0,204.41 万元。

二、二〇二〇年第二季度核销部分资产情况

2020 年第二季度，公司对部分资产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核销，合计金额为 9,641.24 万元，影响本期利润总额-64.88 万元。

1、核销公司及子公司对 TONG TIAN THAILTD. PART、WISEM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和深圳中微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原值 979.55 万元，强制执行后无可供执行财产，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属非关联方应收账款，冲减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979.55 万元，不影响本年利润总额，核销后账销案存并继续追讨。

2、核销子公司对 WEARIT GLOBAL LIMITED 和 ALOK INDUSTRIES LIMITED 的应收账款，原值 3,778.84 万元。上述应收账款信保已赔付，余款经多次追款无回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属非关联方应收款项，冲减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3,778.84 万元，不影响本年利润总额，核销后账销案存并继续追讨。

3、核销公司及子公司对厦门宇达化纤有限公司、深圳市翔晟光电有限公司等 59 家公司的应收账款，原值共计 473.84 万元。上述应收账款因现有证据资料不充分，或部分客户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经营出现困难，通过法律途径追回可能性极小，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属非关联方应收款项，冲减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414.81 万元，影响本年利润总额-59.03 万元，核销后账销案存并继续追讨。

4、核销子公司对深圳市晟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光磊科技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的应收账款，原值共计 94.02 万元。上述客户已被吊销营业执照或已注销，追款无回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属非关联方应收款项，冲减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94.02 万元，不影响本年利润总额，核销后账销案存并继续追讨。

5、核销子公司对安徽阳光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惠州市时宇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 158 家客户应收账款，原值 4,191.34 万元，上述应收账款为子公司深圳市灏天光电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安尼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并购前的应收款项，经多次追款无回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属非关联方应收款项，冲减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4,191.34 万元，不影响本年利润总额，核销后账销案存并继续追讨。

6、公司部分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因性能、稳定性等原因无法满足日常使用要求,设备使用不具经济效益,经综合评定,公司对该部分固定资产作报废处理。本次报废核销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123.65 万元,累计折旧人民币 117.81 万元,账面净值 5.85 万元,报废影响利润总额-5.85 万元。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五日